

北京大学2009年在职工程硕士招生简章工程硕士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20/2021_2022__E5_8C_97_E4_BA_AC_E5_A4_A7_E5_c77_620905.htm 北京大学国际药物工程管理硕士项目是北京大学与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FDA) 合作开展药品质量和安全领域教学工作的一部分，目的是要从本质上提高我国制药企业的质量管理体系及其监督管理水平，为我国医药企业和监管机构培养高层次的与国际接轨的应用型人才。项目主要特点：课程设置由北京大学与FDA联合设计，体现了国际药物工程管理的当今理念和权威观点；授课教师全部具有丰富的医药行业实际从业经验，70%以上具有博士学位，80%以上来自国外；由制定和执行国际法规的FDA和欧盟药监官员亲自授课；由国际著名制药企业的技术负责人和行业专家系统地授课（不是通常的简短讲座）；学员来自整个制药产业链，包括企业、药监、科研机构、基金、专利、咨询等；培养与国际同行和商务伙伴理念相似、能平等交流的中高层管理人员；通过学习和研究，建立教师与学员以及学员与学员间的密切关系。本项目自2006年首次开始招生，在读学员已有三届，总计100余人，分别来自全国15个省市的60多家企业和药监机构。Pfizer、Merck、Amgen、Johnson & Johnson、Eli Lilly、Gilead Sciences、Mettler Toledo、Agilent等多家国际著名企业以及我国原料药出口领军企业浙江海正药业从师资和资金等方面对该项目给予了宝贵的支持。石药集团、复星医药、山东新华等多家国内制药企业也积极参与和支持。根据国务院学位办《关于2009年招收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工作的通知》（学位办[2009]33号）精

神和要求，北京大学工学院（具体培养单位为北京大学药物信息与工程研究中心）2009年计划招收50名学生，在职攻读项目管理工程硕士（国际药物工程管理方向）专业学位。

一、报考条件及招生对象

1. 2006年7月31日前获得学士学位，或2005年7月31日前获得国民教育系列大学本科学历。
2. 在职工程技术或工程管理人员，企业中高层在职管理人员，国家或地方药监系统在职人员。
3. 身体健康状况符合规定的体检标准。

二、报名方式、时间、地点

采取网上报名与现场确认相结合的方式。网上报名时间为7月上旬前后。各省市网上报名具体时间和网址，请登录“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论坛)教育发展中心”网址（<http://www.cdgd.edu.cn/zz09.html>）查询。考生在规定的网上报名时间内，通过互联网登录有关省级学位与研究生教育主管部门指定网站，按要求填写、提交报名信息。考生网上报名成功，系统将自动生成《2009年在职人员攻读硕士学位资格审查表》。现场确认时间安排在2009年7月中旬，7月20日前完成。由各省级主管部门将根据本地区情况作具体安排，并在网上报名阶段告知考生。考生在规定的现场确认时间内，到指定现场报名点照相、确认报名信息。考生在现场确认时，应提供相关材料证明其符合报考项目管理工程硕士的条件，供现场确认点工作人员审验，同时现场打印资格审查表并由考生本人签字确认。报名信息一经签字确认，一律不得更改。因网上报名数据处理需要，务请根据此简章报名的考生在填写报考信息中的“备注一”时注明“国际药物工程管理”。考生既可在招生单位所在地指定地点报名考试，也可在考生工作地指定地点报名、考试。

三、资格审查

报考者在网上填写报名信息前，须认真阅

读报名条件，确定自己符合报考资格。考生须将现场打印的资格审查表交所在单位人事部门（或档案管理部门，下同），核准表中内容、填写推荐意见，并在电子照片上加盖公章。考生请务必在8月20日之前，将资格审查表、身份证、相关学历和学位证书复印件提交或邮寄到北京大学药物信息与工程研究中心招生办公室，进行资格初审。报考资格审查将在复试阶段进行。届时报考者须出示以下材料：1. 身份证原件；2. 大学本科毕业证书、学士学位证书原件。对于不符合报考条件或提供虚假信息的报考者不予录取，责任由考生自负。如考生持境外学历、学位报考，须经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资格审查时须提交认证报告。

四、入学考试

入学考试分为初试和复试两段制考试方式。第一阶段为全国联考，所考科目的命题及阅卷工作由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统一组织；第二阶段由北京大学负责组织。

1. 初试（全国联考）

硕士学位研究生入学资格考试（英文名称为Graduate Candidate Test，以下简称“GCT”），GCT命题依据《硕士学位研究生入学资格考试指南》（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出版）。GCT试卷由四部分构成：语言表达能力测试、数学基础能力测试、逻辑推理能力测试、外语运用能力测试（限英语(论坛)）。考生取得的GCT成绩有效期暂定两年。考试时间为2009年11月1日8：30-11：30，考生入场时将核验准考证、身份证件。考试地点由报名点指定，具体请见准考证（参加第二阶段考试时需核查准考证，请务必妥善保存）。

2. 复试

北京大学工学院将根据报考情况确定复试分数线。达到复试分数线的考生，须携带复试通知书、准考证、本人身份证和GCT成绩单，到北京大学参加专业基础和专业

综合两门考试，复试成绩为专业基础和专业综合两门考试成绩之和。考试时间暂定为12月中旬，具体时间另行通知。参加第二阶段考试的所有考生需填写《2009年参加在职人员攻读工程硕士学位第二阶段考试的考生情况登记表》。

1) 专业基础考试科目为笔试，考试成绩采用百分制计分。科目设置如下：考试科目参考文献药物工程管理综合ICH Q7A、Q8、Q9、Q10

2) 专业综合考试以面试为主，着重考核考生从事药物工程管理或政府监督管理工作的综合素质和专业技能，考试成绩采用百分制计分。

五、录取与入学 根据初试和复试成绩择优录取。录取具有国民教育系列大学本科毕业学历但未获得学士学位的人数，不超过我校当年录取总数的10%。

2010年初公布录取结果并发放录取通知书。2010年春季入学，并在学校规定的时间内办理报到注册手续。

六、培养与管理

1. 工程硕士生的培养管理统一由北京大学研究生院组织，并按照我校制定的工程硕士培养方案进行培养。

2. 主要培养方式为在职学习。在职学习以非工作日上午上课为主。学生必须遵守学校的有关规定，切实保证学习时间。

3. 总学分为36学分。学习成绩合格者方能取得相应课程的学分，学习年限为2 - 4年。

七、学位授予 学生在规定年限之内修满所规定的学分，成绩合格，完成学位论文并通过答辩，经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批准后，授予北京大学工程硕士专业学位。

八、学费 学费（暂定）共计人民币9万6千元，分两次交纳。第一学年交纳6万元，第二学年3万6千元。

九、食宿 学生食宿自理。

十、违纪处罚 对考生考试作弊及其他违反考试纪律的行为，我校将通知其所在单位，按教育部《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进行严肃处理。

十一、招生咨询 北京大学

药物信息与工程研究中心招生办公室：电话：010-62751290
， 62760659 地址：北京大学生命科学学院楼613室 电子邮件
： ipem@cpier.pku.edu.cn 中心网址：www.cpier.pku.edu.cn 邮编
： 100871 北京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电话：010-62751354
， 62756913 地址：北京大学红二楼2102房间 邮政编码
： 100871 北京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
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